



股票简称：精工钢构

股票代码：600496

编号：临 2017-112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 2016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,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上刊登的临 2016-070 号公告。

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、2017 年 11 月 20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,000 万元及 18,000 万元，合计 20,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21 日